

关于合浦县人民医院采购医院保安服务项目（BHZC2026-J3-210036-GXDY）
的质疑答复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广西海防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合浦县廉州镇公园路 33 号

邮编：536100

联系人：周萍

联系电话：0779-7209269

二、质疑项目基本信息

质疑项目的名称：合浦县人民医院采购医院保安服务项目

质疑项目的编号：BHZC2026-J3-210036-GXDY

采购人名称：合浦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合浦县廉州镇廉州大道 128 号盛世东方 1 栋 1 单元 1803 室

联系人：李丹

联系电话：0779-3227382

广西海防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收到贵公司以书面形式递交的关于合浦县人民医院采购医院保安服务项目（BHZC2026-J3-210036-GXDY）的《质疑函》已收悉。我公司就贵公司提出的质疑事项，结合采购文件、评审过程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依规核查完毕，现答复如下：

质疑事项 1: 质疑事项概述贵公司认为，成交候选人广西振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公司”）报价过低（年总价 1702800 元、人员单价 2150 元/人/月），存在影响服务质量、无法诚信履约的情形；主张振华公司在合浦县无办公场所及管理人员、管理成本更高，且人工成本测算最低已达 1782954 元/年，据此认定其报价异常低价，请求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质疑事项 1 答复：

经核查，第一成交候选人广西振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未能有效证明其报价合理性，存在影响服务质量、无法诚信履约的情形，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故质疑成立。

如贵公司对本答复不满意，可在收到本答复函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相关规定，向合浦县财政局提起投诉。

特此答复。

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5 月 25 日

